



史前独木棺的产生和发展

◆ 彭小军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 范晓佩

(湖北荆门市博物馆)

摘要:仰韶时代中期到龙山时代早期,独木棺是长江中下游地区的主流葬具。龙山时代晚期,长江中下游地区的独木棺葬俗逐渐式微,但成为重要的文化基因被陶寺的显贵继承。随着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的不断深入,历经近两千年的史前独木棺传统最终被板棺习俗所取代。

关键词:史前;独木棺;长江中下游

Abstract: From the mid-Yangshao to the early Longshan times, the tree-trunk coffin was the main funeral furniture in the middle and lower reaches of the Yangtze River. In the late Longshan times, the burial custom of tree-trunk coffin has gradually declined in the Yangtze River, which was inherited by Taosi culture.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the historical trend centering on the Central Plains, the burial custom of tree-trunk coffin was finally replaced by the coffin of planks.

Key Words: Neolithic age; Tree-trunk coffin; Yangtze River

独木棺,是以整木掏空来安置死者的一种葬具。这种葬具见于古今中外的很多地区。明《草木子》记载元朝皇帝驾崩时:“用唻木二片,凿空其中,类人形大小,合为棺”^①。清《琼州府志·黎情·原黎》亦说“凿圆木为棺”^②。中国的基诺族、黎族、哈尼等少数民族至今保留着使用独木棺的习俗^③。虽然历史文献和民族志关于独木棺的记载出现较晚,但大量的考古研究表明,以独木棺作为葬具的现象在中国古代的很多地区都有发现,而且这种葬具在史前时期即已开始使用。

学术界对四川、福建、广西等地出土的商周时期独木葬具开展了全方位、多角度的研究^④。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对于史前独木棺的研究仅在讨论相关葬俗^⑤或木质遗存^⑥等方面的研究中有所涉猎,未能开展全面系统的专项分析。

在事死如生的史前社会,葬具是墓葬礼仪和思

想意识的重要物质载体。梳理史前时期独木棺的考古资料,对其各方面情况进行比较系统的考察,进而探究其中反映出的墓葬礼仪,不失为一项有意义的工作。同时,根据已有的考古案例,对史前独木棺的形制和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能够帮助我们在以后的田野实践中获取更多的考古信息,也能更好地理解后世独木葬具的流布背景。

一、独木棺的辨识

从制作工艺的角度来说,史前木质葬具大致可分为三大类。第一种是用略加修整的圆木纵横交错,垒叠而成。第二种为木板或半圆木拼接的板棺。第三种为整木掏空的独木棺。在平面上,这三种葬具均为长方形或近似长方形,其实相关痕迹很难区别。但在剖面上,独木棺大多保留了整木的基本形制,剖面为圆弧形,而其他两种葬具的剖面为方形。尽管在一些

民族志和考古资料中,一些独木棺的侧壁或底板会被略微修平,但侧壁与底板之间的弧角会基本保留,棺底的圆轮轮廓也有迹可追。在田野操作中,如果葬具塌陷、叠压打破等原因,独木棺的盖板甚至部分侧壁已遭到破坏或未能保留,仅就棺底而言,是否为弧底,应是区分独木棺与其它两种葬具的重要指标。

在一些情况下,独木棺常常被称作船棺。我们认为,船棺和独木棺是依据不同特征对同一事物的命名,前者强调形制,后者基于工艺。严格来说,只有形制为船形或接近船形的葬具才能称为船棺^①,但有的独木棺与舟船的形制相差甚远,所以船棺无法涵盖独木棺的所有范畴。

由于为木质材料,加上年代久远,当时也没有特殊的防腐材料,史前独木棺本体保存下来并非易事。栾丰实先生曾经归纳过史前木质葬具出土的三种情况^②。一是保存有较好的棺木本体,发掘时这些木质葬具还保存着原状。二是棺木虽已腐朽,但仍可看到板灰痕迹,根据板灰的形制,可以勾勒出独木棺的大体形状,这种情况发现最多。三是连板灰痕迹也不存在,但从填土的质地、结构、颜色等堆积特征可以辨识出棺木的形制,这种情况应该不在少数。这也适用于考古发现的史前独木棺,但在针对于此类特殊葬具的一些操作细节上需要说明。

具体而言,上述第一种情况比较明确,需要讨论的是第二、三种情况。关于第二种情况中的“板灰”,常常见于各类发掘简报或报告,一般认为“板灰”就是葬具腐烂的痕迹,且能够反映葬具本身的形制。但检索相关资料可知,目前似乎没有针对“板灰”的科技检测案例,所以其形成原因并不是十分清楚。事实上,由于埋藏环境、葬具塌陷以及不同树种的特性差异等原因,“板灰”本身并不单纯。基于仔细的田野观察和分析则会发现,“板灰”可分为有空间的淤泥淤积和葬具腐烂后的痕迹两大类^③。前者是埋藏环境造成的一种形成于葬具与填土缝隙或葬具与葬具之间的淤泥堆积。后者似乎是木质纤维与纤维之间朽烂后未受到过多外力挤压而淤积而成。前者至多反映葬具的外形轮廓,而不能反映棺壁厚度、内部结构等详细信息;后者是真正意义上的板灰痕迹,能够代表独木棺的大致情况。所以,在田野工作中需要对两种堆积进行有效区分,才能正确辨识史前独木棺的基本形制。

第三种情况是没有发现任何木质灰痕,但墓坑底部或接近底部的填土为弧形,也可做为使用独木

棺的一种证据。因为无论是修墓放棺时的人工干预还是填埋之后的自然压力,墓坑底部或接近底部的填土经过长时间的挤压都会与棺木底部的轮廓匹配;而且它们位于棺底下方,相对较为稳固,受棺木倒塌变形干扰的概率较低,所以最有可能反映与葬具对应的底部形制。

截至目前,出土有独木棺葬具的史前遗址有二十余处,主要集中在长江下游、长江中游黄河上游三个地区,黄河中、下游地区也有零星的发现。通过对这些案例的梳理,我们对史前独木棺的产生和发展有了了解。

诚然,墓葬的葬仪和埋藏环境较为复杂,而独木棺作为一类形制特殊、工艺复杂的木质葬具,在一些情况下也很难在田野中被辨识出来。所以下文的讨论也只是基于已知资料的认识。

二、独木棺的产生和初步发展

根据现有资料,仰韶时代中期,独木棺在长江下游地区的崧泽文化已经开始使用。浙江嘉兴南河浜遗址是一处规模较大的崧泽文化墓地,其中发现有明确的独木棺使用案例^④。海宁小兜里遗址发现的崧泽文化末期墓葬也出土了一些独木棺葬具,而且M33的独木棺两端上翘、中间凹弧,与舟船的形态相近^⑤。此外,江苏常州新岗^⑥、江阴南楼^⑦、上海福泉山^⑧等遗址也有独木棺发现。值得注意的是,南楼遗址M7棺木痕迹清晰,棺底凹弧,剖面呈“U”形,但平面为“H”形状,两端各有两个凸出。两端的凸出很可能系独木棺的把手,以便抬棺入葬。这种形制的独木棺在成都商业街出土的战国墓葬中也有所反映^⑨。

除了长江下游,同时期的长江中游地区也出现了独木棺葬具。位于湖北黄梅的塞墩遗址为黄鳊嘴、薛家岗文化的重要墓地,出土了大量的独木棺葬具^⑩。这些独木棺的两端有平头和上翘两种,显示出结构的复杂性。有意思的是,塞墩M149、M166、M192等墓坑底的凹弧面上,粘附有薄层黑色碳化物;人骨架之上的凸弧形面上,也存有黑色碳化物,均厚约1-2厘米,并且都带有木质纤维纹理,说明这些独木棺内壁可能经过火烧。可参考的是,据民族学资料描述^⑪,铁器进入海南之前,黎族人制作独木棺就采用反复烧削的工艺。所以,塞墩先民很可能也使用了烧削技术,以至于在一些棺木上残留着火烧的痕迹。

相关研究显示,崧泽文化、黄鳊嘴文化等所在的仰韶时代中期,是各地区木质葬具的产生和初步发

展时期,大江北或者出现了木质葬具,或者出现木质葬具的线索^⑧。所以,独木棺投入到墓葬营建的时间与其他木质葬具的明确出现基本同时。在此基础上,借助已发表的系统报告,大致可以看出独木棺与其他木质葬具的使用比例。长江下游的南河浜遗址出土墓葬 92 座,葬具明确且保存较好的只有极少数,为独木棺葬具;上海福泉山遗址出土同时期墓葬 19 座,能识别出的明确葬具痕迹为“两块凹弧形木板组合而成”^⑨;稍晚的小兜里遗址出土崧泽文化末期墓葬 22 座,发现葬具的只有两座,也都是独木棺。在长江中游的塞墩遗址,根据报告描述以及列举的墓葬横剖面可知,大多数墓葬的底部为凹弧底,足见独木棺也有着很高的使用率。由此可知,在木质葬具初步发展阶段,长江中下游地区就开启了独木棺的使用传统,并且很可能以此为主要葬具。而且,福泉山遗址出土独木棺的 M24 为当时随葬品最多者,小兜里遗址的两座独木棺墓也都是“成人显贵墓”,或许暗示独木棺与身份地位或财富有着存在着一定联系。

此外,根据两端档头的形制差异,可将这一阶段的独木棺分为两类。一类是档头外侧相对平直的“原木状”独木棺,另一类是两端上翘圆弧的“船形”独木棺。两类独木棺共存于该阶段,一方面反映了当时独木棺处于初步发展时期,形制比较多样;另一方面,两端上翘的造型暗示,至少部分独木棺或是接受了舟船的影响。不过,从发表的资料来看,这一时期原木状独木棺的数量明显要多于船形者,而且占据绝对主体,所以独木棺的起源应是一个较复杂的问题,其探讨有待于更早阶段木质葬具的发现和丰富。

三、独木棺的变迁与社会意义

仰韶时代晚期到龙山时代早期,使用独木棺的遗址明显增多,除了长江中下游地区之外,淮河流域也出现了独木棺葬具。这一时期出现了很多新的变化,独木棺外表的装饰逐渐复杂,外侧的附属设施逐渐丰富,制作程序逐渐多样,而且最重要的变化是出现了与棺木匹配的榫具。

在长江下游,浙江桐乡普安桥遗址发现良渚文化早期墓葬 17 座,大半墓葬中发现有葬具痕迹。这些葬具中的一部分为平底结构,是板材制作的箱式棺,另一部分为浅圆形成底,应该就是独木棺^⑩。海宁小兜里遗址的独木棺外侧专门放置有垫板,并且营建了与独木棺匹配的木榫^⑪。更为奢华的是,江苏昆山

赵陵山遗址不仅出土大量独木棺,而且有的独木棺带有精美的彩绘图案^⑫,应该有特定的表达含义。

时代与之相差不远,位于江苏江阴高城墩遗址发现良渚文化墓葬 14 座,出土了形制清晰的独木棺葬具,一些棺木外侧亦带有榫具^⑬。除了榫具之外,还出现了与独木棺匹配的其他附属设施。浙江余杭庙前遗址 M31 的独木棺外侧放置有数根用来支撑棺木的小木桩^⑭。而且精细的田野发掘还注意到,该独木棺北端的半圆形档板很可能是“另外加设”的,丰富了我们关于独木棺制作程序的认识。反山墓地出土了大量成组的玉礼器、精美的漆器等,被认为是良渚古城的王陵所在。考古发掘表明,墓地的“棺床”大多呈凹弧形,而且随葬品从两侧向中部倾斜,说明棺木本身应该是独木棺。“棺床”表面剥剔出的板灰痕迹上,常能看到大片的朱红色涂层,应是独木棺的涂色残留^⑮。属于良渚遗址群及其附近的卞家山^⑯、仲家山、文家山^⑰、上口山^⑱、后杨村^⑲等遗址也发现了多座独木棺墓葬。

此外,随着良渚人的扩张,淮河流域也出现了独木棺葬具。位于江苏东台市的蒋庄遗址是良渚文化的重要墓地,出土的葬具几乎均为独木棺^⑳。而且,这些独木棺结构清晰,盖板种类丰富,有平板和弧形两种。

在长江中游,由于埋藏环境以及保存状况方面的原因,这一时期发现木质葬具的遗址点并不是很多,葬具的有无大多依靠熟土二层台或者随葬品的空间分布加以确认。最近,这一问题的探究取得了突破。新发现的湖北沙洋县城河遗址王家塆墓地为屈家岭文化的墓地,保存了大量的独木棺葬具痕迹。这些独木棺的结构较为复杂,不仅侧壁有斜直和外弧两种,而且两端的档板与底板,或浑然一体,或拼接而成^㉑。王家塆墓地的发掘情况表明,盘踞于长江中游地区的屈家岭文化也有使用独木棺作为葬具的习惯。

与此同时,独木棺在长江中下游可能被逐渐赋予了更多的社会意义。一般而言,“棺槨兼备”是判断墓主人身份地位的重要指标。目前,长江下游地区明确出土有棺有槨的墓葬包括普安桥、高城墩、小兜里、反山、汇观山等遗址。其中,普安桥为板棺,可能跟年代较早、葬制尚处于初创阶段有关,汇观山出土葬具的剖面情况不详而无法明判,其他一棺一槨的墓葬在槨内放置的几乎都是独木棺。年代稍晚的新地里遗址也继承了这一传统。同时,城河遗址王家塆

墓地已发掘的大中型墓葬也全部使用独木棺。由此说明,在长江中下游地区,独木棺的使用与墓主的身份地位之间可能存在着一定联系。这与海岱地区大汶口文化的显贵酷爱使用板棺作为内棺的传统有所不同。

四、独木棺的扩散和断裂

到距今 4600-4000 年前后的龙山时代晚期,独木棺葬俗在黄河流域开始出现,而且长江中下游内部也发生了明显的阶段性变化和区域差异。

良渚文化晚期,独木棺在长江下游地区的数量开始减少,但板棺的使用数量明显增加,并占据相当比例。浙江桐乡新地里遗址为良渚晚期的大型墓地,发现墓葬一百余座,大约有二十余座墓葬出土了葬具痕迹,根据细致的田野观察,这些葬具可以分为三类,板棺、独木棺以及带榫的独木棺^⑨。其中,独木棺所占比例不多,板棺的数量规模明显较大。浙江桐庐小青龙^⑩等遗址的发掘情况也显示有一定的板棺数量。此外,这个阶段出土一些遗存能够帮助我们了解独木棺本体的规模尺寸。余杭石前圩遗址 M2 出土了近乎新鲜的独木棺表皮,表皮下的木料虽已成腐泥,但可以判断出棺木的厚度^⑪。与之不同的是,同时期的长江中游没有看到明确的独木棺痕迹,肖家屋脊遗址出土的唯一一副葬具也似乎为薄木板组合而成^⑫。

之后,这一趋势更加明显,独木棺的使用情况急剧减少。曾在长江下游普遍流行的独木棺在这一阶段只发现于个别遗址的少量墓葬中。好川墓地是良渚文化晚期至夏末商初的一处墓地,出土 80 座墓葬^⑬。发掘者根据墓坑的大小将墓葬分为五类,为数不多的独木棺仅存在于一般墓葬中。大多数墓葬采用木板组合的葬具,一些葬具开始引入圆木搭建的方法,内部有着足够的空间,甚至可置案几或搁板。良渚文化强盛时期建立的独木棺与身份地位之间的联系,此时应该发生了改变。

值得关注的是,同时期黄河流域的一些遗址开始出现了独木棺葬具使用的现象。在黄河下游,日照尧王城遗址是龙山文化在鲁东南地区的一处中心聚落,近年发现了数量不少的龙山文化墓葬。其中的 M26 除随葬陶器外还出土有玉璧、玉斧和骨梳等重要遗物,是尧王城遗址迄今发现的最高等级墓葬,该墓葬的葬具即为独木棺^⑭。不过,由于资料相对较少,目前尚无法对独木棺在黄河下游的使用情况做出全

面的评估。

除此之外,在黄河上游的甘青地区也发现了独木棺的使用案例。青海乐都柳湾墓地经过多年发掘,清理半山、马厂类型以及齐家文化墓葬一千五百余座。其中,马厂类型和齐家文化的墓葬中都发现了独木棺^⑮。然而,统计可知,马厂类型的独木棺墓葬只有 20 座左右,仅占当时墓葬总数的 0.02% 左右。这些独木棺底部稍削平,两端大多为平头。但是,到齐家文化时期,独木棺的使用率明显加大,达到 184 座^⑯,几乎占到该期墓葬总数的一半,并且还新出现了两端头为圆弧形的独木棺。平头与圆弧的区别应是前文所说的原木状与船形棺之分。关于两种独木棺的分布特征,长江中下游与甘青地区似乎存在着异同。相同的是船形棺在两个区域都是少量分布。不同的是长江中下游最初是原木状棺与船形棺共存,到后来船形棺少见甚至消失;而甘青地区则是早期全部为原木状棺,到后来才出现船形棺。

此外,根据发掘报告呈现的棺木复原图,柳湾遗址的独木棺内槽似乎为直壁平底。若从剖面观察,侧壁为内直外弧,底板为内平外弧。而长江中下游地区之前或同时期的一些遗址则是内外均弧的底板。如反山大墓的随葬品从两侧向中部倾斜,造成部分器物因撞击而破碎的现象,说明棺底内壁为凹弧形的可能性较大;卞家山甚至还出土过一块丝毫没有腐朽的弧形木板,很可能就是良渚时期弧形葬具的真实样貌^⑰;小兜里、高城墩的解剖性发掘结果也是如此。不过,正如前文所述,一些独木棺的形制复原依靠的是板灰痕迹,而后的形成原因较为复杂,相关信息的获取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保存状况和田野的现场辨别。因此,独木棺内槽的形制分析只能限于个别的明确案例之间,而无法开展两区域的系统比较。

这一时期,曾经辉煌强势的良渚文化、屈家岭-石家河文化逐渐衰落,意味着长江中下游的史前文明开始退出核心舞台。相反,中原地区的引领地位毅然凸显,以兼容并包的姿态,不断吸收周边地区的文明成果。与独木棺相关,位于山西襄汾的陶寺遗址此时突然出现了独木棺葬具,而且多分布于大型墓葬^⑱。蔚然壮观的墓室结构、色彩华丽的棺木装饰以及珍稀丰富的随葬品,无不昭示墓葬主人的特殊身份^⑲。这些现象说明,从良渚到陶寺的文明之路上^⑳,独木棺及其所关联的社会意义也是传承的重要文化基因。

随着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㉑的不断深入,二

里头文化的强势崛起,在长江中下游历经近两千年的史前独木棺传统被板棺习俗彻底取代,甚至一度断裂,直到后世才重新成为华夏边缘的文化元素。

注释:

- ①(明)叶子奇:《草木子》,中华书局,1959年。
- ②⑦转自沈志成:《海南文化遗存》,南海出版公司,2014年。
- ③a 夏之乾:《从考古学和民族学材料看葬具的产生和演进》,《民族研究》1982年第2期;b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基诺族文化大观》,云南民族出版社,1999年。
- ④a 车广锦:《论船棺的起源和船棺葬所反映的宗教意识》,《东南文化》(第一辑),1985年;b 陈明芳:《论船棺葬》,《东南文化》1999年第1期。
- ⑤③⑨谢端琚:《略论齐文化墓葬》,《考古》1986年第2期。
- ⑥③④⑩赵晔:《初论良渚文化木质遗存》,《南方文物》2012年第4期。
- ⑦宋治民:《成都市商业街墓葬的问题》,《四川文物》2003年第6期。
- ⑧⑬栾丰实:《史前棺槨的产生、发展和棺槨制度的形成》,《文物》2006年第6期。
- ⑨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浙江海宁市博物馆:《2009年海宁小兜里遗址良渚墓葬的发掘收获》,《南方文物》2010年第2期。
- ⑩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南河浜——崧泽文化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5年。
- ⑪⑫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海宁市博物馆:《小兜里》,文物出版社,2015年。
- ⑬常州博物馆:《常州新岗》,文物出版社,2012年。
- ⑭江苏江阴南楼遗址联合考古队:《江苏江阴南楼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文物》2007年第7期。
- ⑮⑯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福泉山》,文物出版社,2000年。
- ⑰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成都市商业街船棺、独木棺墓葬发掘简报》,《文物》2002年第11期。
- ⑱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黄梅塞墩》,文物出版社,2010年。
- ⑲北京大学考古学系、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日本上智大学联合考古队:《浙江桐乡普安桥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98年第4期。
- ⑳南京博物院:《赵陵山——1990-1995年度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12年。
- ㉑南京博物院、江阴博物馆:《高城墩——太湖西北部新石器时代考古报告之二》,文物出版社,2009年。
- ㉒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良渚遗址群考古报告之四:庙前》,文物出版社,2015年。
- ㉓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良渚遗址群考古报告之二:反山》,文物出版社,2005年。
- ㉔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良渚遗址群考古报告之六:卞家山》,文物出版社,2014年。
- ㉕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良渚遗址群考古报告之五:文家山》,文物出版社,2011年。
- ㉖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浙江余杭上口子山遗址发掘简报》,《文物》2002年第10期。
- ㉗王宁远:《良渚遗址群后杨村遗址》,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浙江考古新纪元》,科学出版社,2009年。
- ㉘南京博物馆:《江苏兴化、东台市蒋庄遗址良渚文化遗存》,《考古》2016年第7期。
- ㉙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荆门市博物馆、沙洋县文物管理所:《湖北沙洋县城河新石器时代遗址王家塆墓地》,《考古》2019年第7期。
- ㉚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桐乡市文物管理委员:《新地里》,文物出版社,2006年。
- ㉛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桐庐博物馆:《小青龙》,文物出版社,2017年。
- ㉜湖北省荆州博物馆、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系:《肖家屋脊》,文物出版社,1999年。
- ㉝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遂昌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好川墓地》,文物出版社,2001年。
- ㉞梁中合、贾笑冰:《尧王城遗址与尧王城类型再探讨》,《北方文物》2017年第3期。
- ㉟青海省文物管理处考古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湾》,文物出版社,1984年。
- ㊱a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队、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临汾市文物局:《陶寺城址发现陶寺文化中期墓葬》,《考古》2003年第9期;b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襄汾陶寺——1978-1985年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15年。
- ㊲何弩:《山西襄汾陶寺城址中期王级大墓IM22出土漆杆“圭尺”功能试探》,《自然科学研究》2009年第3期。
- ㊳韩建业:《良渚、陶寺与二里头——早期中国文明的演进之路》,《考古》2010年第11期。
- ㊴赵辉:《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的形成》,《文物》2000年第1期。